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創新及科技局

香港添馬添美道二號
政府總部西翼二十樓



INNOVATION AND
TECHNOLOGY BUREAU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20/F, We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電郵

香港中區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秘書
林蔭傑先生

林先生：

工商事務委員會
2018 年 5 月 15 日

推行科技人才入境計劃

在 2018 年 5 月 15 日就題述議程事項舉行的會議，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就港九勞工社團聯會的意見作出回應，並就其他支援外來科技人才的措施（例如房屋津貼和國際學校學位）提供資料。現附上政府當局的回覆以供參考。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莊國民 代行）



2018 年 6 月 20 日

副本送： 創新科技署署長（經辦人：李詩昕女士）
教育局局長（經辦人：鄭復威先生）

工商事務委員會
2018年5月15日

推行科技人才入境計劃

回應港九勞工社團聯會的意見

「科技人才入境計劃」(「計劃」)針對的，並非一般行業，而是幾個重點高端科技範疇，即生物科技、人工智能、網絡安全、機械人技術、數據分析、金融科技及材料科學。這些範疇的人才，全球都渴求及爭奪，非獨香港。業界亦不時反映招聘這些人才十分困難。

2. 為保障本地人士的就業機會，計劃要求科技公司／機構須在申請配額時說明本港缺乏或不能輕易覓得具備相關技能、知識或經驗的人才，因此有關職位無法全部由本地工作人口擔任。另外，根據計劃輸入的非本地人才的薪酬，亦須與本港類似職位現時的市場薪酬水平大致相若。

3. 我們深信延攬外來科技人才與培育本地科技人才之間，並無抵觸。反之，計劃明確規定有關企業／機構每聘用一至三名外來人才，須聘用一名本地人員和兩名實習生從事科技工作。此舉在應付科技界人才荒的同時，亦為本地畢業生以及大學生提供可貴的工作及培訓機會。

4. 事實上，我們近年在培育本地人才方面，推出了不少措施。例如，我們將在今年第三季推出「科技專才培育計劃」，當中的「博士專才庫」企劃，資助獲「創新及科技基金」(「基金」)撥款的機構，以及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和數碼港的培育公司及從事創科工作的租戶，聘用最多兩名博士後專才從事研發工作。基金會為每名博士後研究員提供每月最高 32,000 元的津貼額，資助期最長為 24 個月。我們又會透過「再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以 2:1 的配對形式資助本地企業人員接受高端科技培訓，尤其是與「工業 4.0」有關的培訓，提升本地人才水平。另外，我們亦設有「實習研究員計劃」，資助科技園公司及數碼港所有從事創科工作的企業聘用本地大學畢業生為實習研究員從事研發工作。

5. 在計劃下，擬從海外或內地輸入科技人才的公司仍有需要提供在國際間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從而招攬人才。計劃本身不是一項財政支援措施，亦不以減少企業營運成本為目的。

其他支援外來科技人才的措施

6. 科技園公司正在興建「創新斗室」，預期可在 2021 年開始提供住宿單位和輔助設施，租予科學園內的合資格租戶及培育公司。而在「創新斗室」投入營運前，科技園公司將研究提供其他的住宿支援。

7. 至於外來人才子女的就學問題，政府一直透過不同措施支持國際學校體系蓬勃發展，主要是滿足在香港居住或因工作或投資而來港的非本地家庭對國際學校學額的需求。就此，教育局會協助現有國際學校在原址擴建，以及按需要分配空置校舍及全新土地以發展國際學校。為滿足早前於 2012 年預計的學額短缺，教育局已於 2012 年及 2014 年透過既定機制，將合共五所空置校舍及三幅全新土地分配作發展國際學校之用。自 2014/15 學年起，這八所新建的國際學校校舍將逐步提供合共約 6 000 個學額。根據 2017 年 2 月發表的本港國際學校中小學學額供應研究的結果，自 2017/18 學年起的 6 個學年，國際學校中小學學額將不會出現短缺。教育局會繼續緊密監察國際學校學額的供求情況。

創新及科技局
教育局
創新科技署
2018 年 6 月